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杜佳真

電話：03-5220097

電子信箱：0540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751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修正條文odt檔  
(376580000A\_1130175166\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\_1130175166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5350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2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5350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王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6-7497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